

李勤夫父子遭九龙山罢免 数年内斗落幕

见习记者 梅双

随着九龙山 600555 罢免李勤夫父子的议案获得公司股东大会通过,一场激战了 4 年的股权争夺战或许就此落幕。

二股东未现身投票

九龙山于 12 月 23 日上午在上海召开了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有关免去李勤夫父子董事会职务的议案在大会现场获得高票赞成通过,然而李勤夫方面并未现身股东大会。

证券时报·莲花财经 (ID:lianhuacaijing)记者在股东大会现场看到,数十名保安入驻大会,会场入口设有安检。共有 23 名股东代表现场参加了股东大会,代表股份数量为 4.05 亿股股份,其中 938.67 万股为 B 股股份。

据记者了解,公司在任董事 9 人,出席 2 人,董事李铁、刘丹、独立董事沈主英、吴艾今因公务未能出席本次会议。值得注意的是,董事李勤夫、董事李梦强、独立董事欧阳润未并未出现在会议现场。记者会后多次致电李勤夫,截至发稿,均未接通。

今天二股东没来现场,有可能通过网络投票。”九龙山董秘孙爱林对记者表示,此前有传言说李勤夫方面可能会干扰会议现场,但从现场情况来看,并未受到其他影响。整个股东大会现场进程顺利,审议均得到参会股东支持,对于免去李勤夫父子董事会职务等议案,现场投同意票的股东达 99.97%。

对于此次新增的股东提案,上海大新华实业有限公司代表表示,九龙山目前的主营业务薄弱,制约了公司未来发展,所以,九龙山转型引入新业务、注入优良资产十分必要。对于提出罢免李勤夫父子的议案,上海大新华方面给出了 4 点理由:李勤夫父子不

能适应公司战略发展大方向;李勤夫方面持续大量减持九龙山股份;不积极配合执行中国证监会关于追缴短线交易收益的处罚;不能履行董事勤勉及忠实义务。

根据公司 12 月 23 日晚间公告,公司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罢免李勤夫父子董事职务等多项议案。

双头火拼 4 年

事实上,这已不是九龙山第一次提议免去李勤夫方面董事会成员职务。自 2011 年成功控股九龙山后,海航集团与李勤夫的控制权之争一直没有停止,双方曾互相指责、起诉,甚至出现“双头董事会”的局面。

作为九龙山的创始人,李勤夫于 2011 年 3 月将其持有的九龙山 29642 万股 A 股,分别转让给海航置业、上海海航大新华置业,占总股本 22.74%;与此同时,在 B 股市场,李勤夫方面以 4200.98 万美元将 9335.52 万股转让给香港海航置业。

交易完成后,海航置业以 16.9 亿元总价获得了九龙山 29.9% 股份,成为其大股东,李勤夫方面位列第二股东。后来通过部分增持,目前李勤夫方面拥有九龙山 20% 股份。

海航集团一直想将九龙山打造为旅游加地产平台,将旅游及金融相关业务注入。然而,李勤夫方面以转让款未全部到位为由,欲实际操控公司的日常运作,不愿交出董事长一职。

在公司 2011 年年度股东大会上,海航方面否决了公司提出的 11 项议案中的 8 项,公司董事会解除了海航派驻的财务总监的职务,双方矛盾大白于天下。

2012 年 7 月,海航置业方面申请召开临时股东大会改选董事会和监事会,遭到拒绝;12 月,海航置业方面召

开了 201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免去了李勤夫方面董事会成员职务,改选出以陈文理为首董事会及高管。

由于李勤夫的抵制,公司戏剧性出现双头董事会局面。以陈文理为首的董事会在上海公司总部办公,名义上代表大股东;以李勤夫为首的董事会继续把持公章等关键性资产,办公地点位于公司项目所在地平湖九龙山内。

直至 2014 年初,因担忧九龙山面临的退市风险,双方选择各退一步,握手言和。2014 年 7 月,九龙山新一届董事会换届选举完成,李勤夫为九龙山第二大股东和副董事长,海航系为第一大股东。

据了解,纠纷平息后,海航集团派出至少 4 位对接人来对接九龙山的开发工作,李勤夫及其儿子李梦强保留董事会两个席位,上市公司财务印鉴由双方各指定专人分别保管一枚,海航一个 20 多人的团队也进驻了九龙山项目现场。

双方当时还约定在短期之内,将全面启动九龙山度假区的开发、销售和招商引资工作,并研究探讨资产重组等方式,以期做大做强上市公司。

重组流产硝烟再起

本以为股东多年恩怨已了结,公司迎来发展的大好机遇,然而双方携手共进的美好愿景还是落空。

11 月 16 日,九龙山发布公告称,由于董事李勤夫、李梦强对重组的相关议案弃权,一名独立董事未参会,相关议案并未获得通过,九龙山筹划了 5 个月的资产重组被迫终止。

在此次股东大会上,孙爱林告诉记者,近年来公司营业收入很不理想,经常是靠资产的处置获得一些收入,但公司认为这并非长久之计。公司未来的发展得靠转型,转型的立足点就是大旅游。”孙爱林说,公司总体战略是围绕旅游拓

展文化金融等相关产业链。

步降低对土地的依赖,重新确立九龙山的商业模式:打造景区运营专家,引入基金模式,逐步形成产业金融共融共生的商业形态。

今年 6 月 2 日,九龙山因筹划重大事项停牌。公司随后表示拟收购公司实际控制人、公司关联方以及海航旅游集团、麦顿资本、上海商驿信息以及梁健和杨海红旗下的资产。

今年一季度,李勤夫减持 6517.5 万股,占总股本的 5%。对此,有投资者提出质疑:如果李勤夫事先知道九龙山可能重组,在当时大肆抛售,一旦他投了弃权票导致重组失败,公司股价一定会大跌。如果他再低价买入,是否构成内幕交易?事实上,李勤夫此前已因违规短线交易,受到证监会处罚,令其将逾 2 亿元投资收益上缴给上市公司。九龙山方面表示,公司已收到上海市高级人民法院的民事裁定书,裁定这一追缴短线交易收益案件中止诉讼。

而这一重大资产重组的流产也被市场认作是双方再起内斗的“导火索”。12 月 14 日,九龙山以通讯方式紧急召开会议,称公司收到股东上海大新华实业有限公司提交的拟免去李勤夫父子董事职务、新增 2 名独立董事等议案。

重组终止后,如何面对未来转型成了九龙山不得不面对的问题。此前公司表示,在公司复牌后的 6 个月内,不再筹划重大资产重组。

在此次股东大会上,孙爱林告诉记者,近年来公司营业收入很不理想,经常是靠资产的处置获得一些收入,但公司认为这并非长久之计。公司未来的发展得靠转型,转型的立足点就是大旅游。”孙爱林说,公司总体战略是围绕旅游拓

展文化金融等相关产业链。

莲花财经

ID:lianhuacaijing

微信号:lianhuacaijing

一批公司高管岁末辞职

证券时报记者 杨苏

上市公司董监高掌握先天信息优势,辞职举动惹人关注但尚属正常人事变动。不过,如果是担任董事长、总经理或者财务总监重要岗位的高管,而且辞职时间为年底 12 月,那么就格外值得投资者关注。据证券时报记者不完全统计,上述岗位在 12 月发生变动的公司有 29 家。

很多情况下,董事长、总经理等职位变动,意味着公司存在重大变化的可能性。今年年末嘉凯城大量高管离职,最近两个交易日股价连续涨停,公司今日发布股票异常交易公告。另一方面,公司财务总监作为承担年度报告编制的主要负责人,和公司说再见的时间选择年底,这是一个敏感的时间窗口。

年末高管纷纷说再见

部分重组公司事先存在一些预兆,其中最重要的一点便是董事长、总经理等关键岗位人事变动。达意隆今年 11 月停牌筹划重组,此前控股股东公司约 31% 的董事长早在 7 月份已经提出辞职。

12 月 22 日、23 日,嘉凯城股价连续涨停。12 月 24 日,嘉凯城发布股票异常交易公告,称不存在需要补充披露的信息,同时提示公司预计 2015 年净亏损 23 亿元。

从公开信息看,嘉凯城近期发生的最大公司事件,为大量高管的离职埋下伏笔。12 月 19 日,嘉凯城公告公司总裁和两位副总裁辞职,除了一位副总裁担任子公司董事长职务,另外两位均不再在公司任职。11 月 5 日,嘉凯城公告公司董事长辞职,辞职后不再在公司任职。

12 月份辞去董事长总经理职位的公司有不少,当然许多公司高管离职有工作调动或者其他个人原因。12 月 24 日,天成自控公告杨广安辞去总经理和董事职位,并任命公司董事长陈邦锐担任总经理。12 月 23 日,航天电器公告董事长因工作变动辞职,辞职后不担任公司其他职务。

出现董事长或总经理辞去职务的公司还有:渤海轮渡 (12 月 22 日)、中国嘉陵 (12 月 21 日)、东安动力 (12 月 21 日)、金杯汽车 (12 月 19 日)、京城股份 (12 月 11 日)、宇顺电子 (12 月 10 日)、北化股份 (12 月 9 日)、兖州煤业 (12 月 7 日)、海螺水泥 (12 月 4 日)、亚太实业 (12 月 3 日)、同洲电子 (12 月 2 日)、黑牛食品 (12 月 2 日)。

财务总监离职受关注

2015 年即将翻页,意味着上市公司的年报编制工作也将展开。作为上市公司承担财务真实性义务的高管,财务总监在年末彻底离职的情况,值得投资者关注。

据证券时报记者不完全统计,12 月至少有 8 家公司财务总监或者财务负责人离职。少数财务总监辞职后仍然担任公司副总经理,但大多数财务总监离职后不再担任其他职务。

12 月 21 日,山东矿机公告公司财务总监离职,离职后不再在公司担任其他职务;同时,山东矿机宣布任命赵华涛为公司财务总监,而赵华涛与公司实际控制人赵笃学为父子关系。

财务总监辞职后不担任其他职务的公司还有天马精化 (12 月 19 日)、中泰化学 (12 月 12 日)、赢合科技 (12 月 2 日)。一些公司未明确公告财务总监辞职后是否担任其他职务,比如,佳电股份 (12 月 17 日)、重庆钢铁 (12 月 16 日),学术界研究表明,财务总监掌握公司财务关键信息,是董监高中的灵魂人物。在不少情况下,财务总监辞职后公司的营业收入和净利润有较大波动,特别是被监管部门查处的公司,就屡屡出现财务总监提前辞职的现象。

因此,在年末辞职的财务总监,可能存在着与其他高管不一致的财务判断,从而影响年报的编制和发布。当然,许多财务总监也可以因个人原因在年底彻底离开公司。对于投资者来说,需要对类似信息保持多一分谨慎。

■记者观察 | Observation

“宝万之争”中要约收购沙盘推演

证券时报记者 李雪峰

假如宝能系与安邦保险是一致行动人,目前是否触发万科要约收购红线?最新持股数据显示,宝能系共持有万科 23.52% 股权 (A+H),而安邦保险则持有万科 6.18% 股权 (约占万科 A7.01%),二者合计持有万科总股本的 29.7%。

证券时报·莲花财经 (ID:lianhuacaijing)记者注意到,目前围绕宝能系与安邦的持股存在两种截然不同的解读。其中一种解读误将宝能系所持万科 23.52% 股权认为是所持万科 A 股部分,遂折算成万科总股本的 20.7%,加上假想一致行动人安邦所持万科总股本的 6.18% 股权,共计约 26.9%,未触发《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下称“收购办法”)所规定的 30% 要约收购红线。

另一种解读则误将安邦所持万科 A7.01% 股权认为是持有的万科总股份,据此认为宝能系与安邦共持有万科 30.53% 股权,又由于万科方面并未发布任何涉及到宝能系与安邦要约收购的公告,遂得出宝能系与安邦不是一致行动人的结论。

按照真实的持股数据,宝能系与安邦共持有万科总股本的 29.7%,即使二者确系一致行动人,也并未触发要约收购红线,无须披露任何与要约收购相关的信息。

30% 的持股比例是类似于宝能系、安邦的第三方收购主体在增持上市公司时不得随意逾越的红线。按照 2006 年 5 月 17 日颁布的收购办法,第三方收购主体增持上市公司至 30% 时必须停止增持,若要继续增持一般要向上市公司全体股东发出收购要约。当然,收购方在满足某些条件时,可以向证监会申请豁免要约收购,如“收购人与出让让人能够证明本次转让未导致上市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还有一类情况,例如收购方增持上市公司股份至不低于 30% 时,承诺



资料图

一年以后每 12 个月内最多增持 2%,则可向证监会申请“以简易程序免除发出要约”。

若参照上述规定,宝能系与安邦 (假设双方系一致行动人) 在增持万科至 30% 后须立即停止增持,甚至二者都不具备豁免要约收购的条件,因为宝能系与安邦无法保证继续增持不会导致万科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而万科亦不存在“面临严重财务困难”的情形。在这种情况下,宝能系与安邦还可以承诺一年以后每 12 个月内最多增持万科 2% 股份,如此即可向证监会申请以简易程序免除发出要约,但仍需报送材料且及时披露,期间不得增持。

按照该规定,宝能系、安邦可在目前持股万科 29.7% 的基础上,继续增持至 30%,然后在一年后直接增持 2%,无须另行申请。很显然,这种手法在宝万之争的实务中并不具可操作性,宝能系不可能坐等一年,万科在一年之内也很可能通过增发等方式变相稀释宝能系股权。

2014 年 10 月份,证监会发布了修改收购办法的决定,在 2006 年原始版本和 2012 年修改版本基础上作出了全面的修改。相对于 2012 年修订版本,2014 年版本的收购办法有关豁免要约的最关键修改结果是,“收购人与出让让人能够证明本次转让未导致上市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改成了“收购人与出让让人能够证明本次股份转让是在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不同主体之间进行,未导致上市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2012 年 4 月份,证监会对收购办法作出了修改,客观上给上市公司收

购方提供了更多的可操作空间。修改之后的收购办法规定,收购方符合三个条件之一可以免于按照上述条款规定提出豁免申请,直接向交易所和证券登记结算机构申请办理股份转让和过户登记手续,其中条件之一就是收购方增持上市公司股份至不低于 30% 一年后,每 12 个月内最多增持 2%。

今年 7 月上旬,证监会特别提出,上市公司大股东持股达到 30% 后,可以不等待 12 个月,立即增持 2%。12 月 8 日,上海私募人物崔军旗下的上海宝银及上海兆赢便在 9 月 14 日第 6 次举牌新华百货至 30% 之后,再度增持 2% 至 32%。若无前述规定,崔军只能在 2016 年 9 月 14 日之后才可以自由增持新华百货,否则必须采取要约收购方式增持新华百货。

回看万科,在宝能系与安邦是一致行动人的假设前提下,二者首先可以增持万科至 30%,然后继续自由增持 2%,期间仅需披露一次权益变动报告书 (举牌公告),不会触发要约收购,亦无须申请豁免要约。

换言之,即便将安邦持有的万科 A7.01% 股权视作所持万科 “A+H” 全部股份,安邦与宝能系的股权占比也仅为 30.53%,不会触发收购办法规定的要约收购。因此,无法根据 30.53% 的持股比例判断安邦与宝能系是否为一致行动人,事实上目前安邦与宝能系仅持有万科 29.7% 的股份,更无法判定二者是否为一致行动人。

公开资料中最早指出安邦与宝能系或存一致行动人关系是 12 月 12 日左右,彼时二者共持有万科总股本的 25%。假如安邦与宝能系确系一致行动人,那么二者增持万科至 30% 时则必须披露举牌公告,且必须说明彼此的一致行动人关系,而在持股 25% 至 30% 之间,安邦与宝能系理论上可以不披露二者关系。实务中出现过此类案例,甚至还出现过刻意隐匿一致行动人关系多次举牌之后才披露的案例,最终遭证监会处罚。

截至目前,安邦与宝能系并未就外界的一致行动人猜测给予任何官方回应。据相关报道,12 月 23 日早晨,王石在拜访瑞士信贷的一次演讲中提到安邦每次增持均与万科详细沟通,仅为财务投资者,王石认为安邦与宝能系“应该不是”一致行动人。

国务院下调煤电上网电价

12 月 23 日,国务院常务会议决定自 2016 年 1 月 1 日起,下调全国燃煤发电上网电价,全国平均每千瓦时降低约 3 分钱,降价金额重点用于大幅度降低一般工商业销售电价。

会议还提出,降低电价还将支持燃煤电厂超低排放改造和可再生能源发展,并设立工业企业结构调整专项资金,支持地方在淘汰煤炭、钢铁行业落后产能中安置下岗失业人员等。同时,完善煤电价格联动机制,对高耗能行业继续实施差别、惩罚性和阶梯电价,推动产业升级。

(张司南)

减持禁令解除在即 大股东跃跃欲试

7 月 8 日证监会发布的减持禁令将于下月到期,不过,数家上市公司大股东减持计划。公司股东国际金融所持公司 1027.36 万股,将于准备减持点减持。

易联众今日公告,持股 5% 以上股东古培坚为了个人投资新项目和理财需要,拟在 2016 年 1 月 11 日至 2016 年 7 月 10 日,减持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9.77%。古培坚目前持股比例总额也是该数,其中 9.07% 处于质押状态。

此前 8 月,当时的公司控股股东古培坚将所持有的 12.79% 转让给了公司董事长张曦,11 月完成交割登记。因张曦持股比例较低且与第二大股股东古培坚持股比例差距

较小,公司暂无实际控制人。去年上市的牧原股份今日也公布股东减持计划。公司股东国际金融